

敬啟者:

作為一家創意媒體製作公司的負責人，我希望就 OFTA 擬多發一 3G 牌照此舉表達我方的意見。

我們在 1999 年已開始為寬頻網站 www.izene.com (亦即現時的 NOW.com.hk 前身)提供內容，當年仍處科網股的熱潮，所以是時香港電訊旗下的 IMS 仍有資源外判製作公司為寬頻網站製作各類有特色的內容。很多人亦預計製作公司將來可和網絡商合作，提供多樣化的精彩資訊給用家，而網站內容製作亦將成一新興的行業，並擁有很大的發展空間。事隔數年，市場上的激烈競爭令網站營運行業難於經營，而網站內容製作更是無利可圖。網站公司亦鮮有外判內容製作一環給其他公司，一般網站內容均重覆現成的媒體內容或購自海外公司，有特色或本土化的內容欠奉。這情況正反映了在激烈的市場競爭環境下，窒礙原來有機會發展的創意工業。

現時 3G 在本港的發展情況和當年的網站熱潮也有類近之處，香港電訊業自市場開放以來一直競爭激烈，經營環境困難，部份電訊商更是虧本經營。3G 的推出原可提供一個機會發展創意工業，因 3G 的技術讓用家可以隨時隨地以 3G 電話瀏覽各類資訊，加上流動電話在香港的高滲透率，所以針對 3G 平台製作的內容亦有很大的市場潛力。惟香港電訊業競爭非常激烈，一個人口六百多萬的城市，卻有多家電訊營運商，3G 牌照亦有 4 個。現有計劃多發一 3G 牌，對電訊商來說如雪上加霜。電訊商在艱難的經營環境下，只好縮減開支，自行開發 3G 平台內容，製作公司亦沒有空間在這方面發展。

政府一方面鼓勵創意工業，另一方面卻沒有在其他方面配合造就一個對創意工業發展的有利環境。以日本為例，所有電訊平台的內容均由內容製作公司製作，營運商亦和內容製作公司以分紅的形式合作，從而鼓勵這製作公司構思及製作特別的內容吸引用戶。最後希望電訊管理局在決定多發一個 3G 牌照時，多考慮市場環境及其對電訊相關業務的影響。

此致

電訊管理局



鍾小松

製作人/ 導演

新域數碼傳播有限公司